

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投资基金份额暨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、综合竞争力和整体价值，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行业经验、资源优势和管理能力，积极布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产业项目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同意与自然人方小波签订《合伙人出资份额转让协议书》，受让其认缴的温州浚泉鸿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浚泉鸿茂”）2,000万元人民币所对应的20.4457%的合伙份额，鉴于方小波认缴的该2000万元浚泉鸿茂合伙份额已实缴出资金额为200万元人民币，本次转让价格为2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后续承担1,800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责任。公司已与各相关方签署《温州浚泉鸿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伙协议”）。本次转让完成后，公司成为浚泉鸿茂有限合伙人之一，持有其20.4457%的合伙份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5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受让投资基金份额暨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二、合伙企业进展情况

近日，浚泉鸿茂已完成上述合伙份额转让的工商注册登记，登记的基本信息如下：

- 1、机构名称：温州浚泉鸿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- 2、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- 3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304MAD8LHN485

4、出资额：9,782 万元人民币

5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：上海浚泉信投资有限公司（委派代表:林孝界）

6、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三垟街道温州大道 1707 号亨哈大厦 7 层 701 室-158 号

7、成立日期：2024-01-05

8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:创业投资(限投资未上市企业);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、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等活动(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)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9、合伙人信息：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合伙人类 型	认缴出资额 (万元)	占最终认缴总额占 比(%)
1	上海浚泉信投资 有限公司	普通合伙	2	0.0204
2	报喜鸟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	4,000	40.8914
3	周信忠	有限合伙	2,180	22.2858
4	浙江美硕电气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	2,000	20.4457
5	方小波	有限合伙	1,000	10.2229
6	其他两位非关联 自然人合伙人	有限合伙	600	6.1337
	合计		9782	100.0000

注：1、其他 2 位自然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均为 300 万元，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、上述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。

公司将根据该基金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温州浚泉鸿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8日